

2005年证券从业考试大纲证券法律法规类 PDF转换可能丢失
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0/2021_2022_2005_E5_B9_B4_E8_AF_81_c33_40507.htm（香港专业人员考试部分）目录

一、考试的范围和要求 二、考试的法律法规目录 一、考试的范围和要求 本次考试的范围包括与证券有关的部分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司法解释和中国证监会部分规章、规范性文件，以及上海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。其中法律四件，行政法规四件，司法解释二件，部门规章二十三件，交易所规则三件。通过本次考试，要求全面掌握公司法、证券法、证券投资基金法，以及刑法中有关证券犯罪的规定；要求理解行政法规中有关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、境内上市外资股、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，以及证券投资咨询等事项的规定；要求了解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民事赔偿案件、与企业改制相关民事纠纷案件的司法解释；要求熟悉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，证券公司及其业务管理，上市公司治理、并购、再融资，证券投资基金运作、销售、信息披露等事项的规章、规范性文件；要求熟悉上海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交易规则。 二、考试的法律法规目录（一）法律 1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根据1999年12月25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《关于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的决定》第一次修正 根据2004年8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《关于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的决定》第二次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0号发布） 2、《中华

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1998年12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第六次会议通过 根据2004年8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第十一次会议《关于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的决定》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1号发布）3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（2003年10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第五次会议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9号发布）4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（第三章第三、四节）（1979年7月1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1997年3月14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会议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3号发布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》（1999年12月25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7号发布）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